

证券代码：836745

证券简称：海润股份

主办券商：诚通证券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会议现场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表决。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14日9: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745	海润股份	2026年5月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6年度财务预算》	√
5	《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6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
6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	《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1、审议《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会决议，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机构完善、公司规范运作、资本运作等方面勤勉尽责，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正常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全年共计召开 6 次董事会，根据实际履职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公司发布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2025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4 及 2026-005）；

3、审议《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2025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在此基础上编制《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2026 年度财务预算》

公司以经审计的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 2025 年实际财务状况为基础，结合 2026 年公司发展战略、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审议《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将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用期限一年；

6、审议《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结合公司 2026 年的经营计划及业务拓展规划，为确保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充足，同时更好的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不进行利润分配；

7、审议《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各位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会决议，在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内控制度建设、法人治理机构完善、公司规范运作、资本运作等方面勤勉尽责，有效保证了公司

的正常经营和规范化运作，全年共计召开 3 次监事会，根据实际履职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人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可以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3 日 17：00

（三）登记地点：天津市滨海新区塘沽新港二号路 2278 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童树友；联系电话：022-6670671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天津海润海上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